

继亚洲“四小”后尘,泰国、马来西亚、印尼、菲律宾以及越南等国家乘南朝鲜、台湾货币升值、工资上涨、劳动力缺乏之际,互争日本、南朝鲜、香港、台湾等国家和地区的产业结构传进,吸收外国直接投资进展迅速。最近,越南异军突起,以惊人的开放政策争取外国直接投资。

这些国家进一步开放的共同点是大力改善投资环境,政策更加开放,给投资者以各种优惠待遇,开阔自由贸易区等等,但也有不同之处。

泰国

政局稳定,有特惠关税和输美商品特别优惠待遇;给予符合条件的公司8年免税期,免征所得税和营业税;泰国工资低廉,曼谷地区工人平均日工资仅78铢(约合3美元),只有台湾的1/4,其他地区还要低些;办事效率高,外商提出申请到工厂建成,一般只需170天。其“服务中心”代办一切手续,服务热情周到,尤为外国投资者所称道。外商还认为泰国人信仰佛教,性情温和。现在台湾把泰国作为最理想的受资国,为在泰国投资生产设立了“台湾工业群”,被称为台湾出口加工区在泰国的缩影。1988年,台湾省在泰国直接投资为8.42亿美元,仅次于日本。泰吸收外国直接投资的存在问题是,目前邻近运输方便、基础设施好的地区的外资企业已饱满,到内地投资费用大、时间长。

印尼

政治稳定,经济发展较快。对凡投资额在25万美元以上的即可投资。印尼不久前取消了318项产品的进口配额和独家进口权;放松货币管制,改革金融体制,鼓励私人银行与外国银行经营境外融资活动;对合资企业允许外商

占55%股权的比重;还允许外商经营批发和内陆航运业。但外商反映印尼有关部门的办事效率不高。

由于印尼放宽管制,大批外国中、小型公司涌入印尼,投资总额创纪录水平。1989年印尼批准了264个外国直接投资项目,共45.3亿美元。现在日本是印尼的最大投资国。

马来西亚

为鼓励外国直接投资,马先后设立了10个自由贸易区。1968年马颁布了投资促进法令。对企业出口占总产值80%以上的允许独资;对工业以外的外国投资,如产品半数外销,外商可占51%的股权,内销的可享30%的股权;如投资高科技生产产品销售国内,也可有51%的股权;对新兴工业可享受5~10年免税期;基本设施可获得100%的津贴;外汇自由汇出;有关部门集中办公。1989年又制订了扣除投资税的规定,对出口型产业免税期延长到10年。

1988年外国投资者在马来西亚的工业生产性投资为91亿马元(合33.4亿美元),比上年增长131%;批准合资项目的有661家,比上年增长153%。

菲律宾

也采取不少优惠措施以吸引外国直接投资,但由于政局关系,进展较慢。

越南

最近宣布的投资法是“亚洲最自由的”。包括:外商可以与任何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合资,越南私人也可参股;外资可拥有99%的股权或者独资,投资期可以长达50年。还规定,投资于大型企业、出口项目和在落后地区投资可享受优惠税率,利润可以自由汇出;并允许私人

东南亚后起之秀在进一步开放中

互争外国直接投资

章 汀

乌拉圭回合新议题重要词汇(之一)

1. 乌拉圭回合新议题	New Issues of Uruguay Round
2. 与贸易有关的知识产权	Trade-related Intellectual Properties (TRIPs)
3. 世界知识产权组织	World Intellectual Property Organization (WIPO)
4. 国际礼让方式(相互承认各国的法律和司法判决)	Comity Approach (the recognition of each country's laws and judicial decisions)
5. 国家授予的权力	State-granted Power
6. 工业产权的国际保护	International Protection of Industrial Property Rights
7. 版权的国际保护	International Protection of Copyrights
8. 文学艺术创作	Literary and Artistic Creations
9. 批量生产的物品	Mass-produced Articles
10. 大量销售的物品	Mass-marketed Articles
11. 不正当竞争法	Unfair Competition Law
12. 冒牌货贸易	Trade in Counterfeit Goods
13. 创造性	Inventive Step
14. 非显而易见性	Non obviousness
15. 专利许可	Patent License
16. 强制许可	Compulsory License
17. 提成费	Royalty
18. 专利受许可人	Patent Licensee
19. “平行进口”的争论	“Parallel Importation” Controversies
20. 灰色市场	Gray market
21. 欧共体内部贸易壁垒	Intra-EEC Barriers to Trade
22. 计算机程序的“外型 and 感觉”	“Look and Feel” of Computer Programs
23. 默示的许可	Implied License
24. “首创使用”的概念	Concept of “Sponsorship”
25. 可保护利益	Protectible Interest
26. 正统的“来源混淆”商标法理论	Conventional “Source Confusion” Trademark Law Theory

到越南开办银行。黄金、土地、房产准许自由买卖。目前日本、南朝鲜、台湾省和港商前去越南考察者络绎不绝,认为越南工资最低,劳动态度也不错,都有投资意向。英国经济界人士认为:“亚洲工业发展的第四次浪潮可能吹向越南”。

最近,不少外国朋友反映,论投资环境,我国比这些国家的条件都好,特别是技术人员的技术水平和工人的文化水平都比它们高得多。只要提高办事效率,简化手续,谈判不拖拉,地方不搞土政策,他们还是选择中国。